



几个“基本功”座谈会辑要

北大图书馆学教研室座谈
图书馆员“基本功”问题综合报道

北京大学图书馆学系图书馆学教研室的同志们最近就图书馆员的“基本功”问题，举行了一次小型的座谈会，现将各种不同的意见简要报道如下。

一、应如何理解图书馆员的“基本功”

对“基本功”的讨论，问题的意见分歧就出于对它的理解：有的同志认为凡是图书馆员不可缺少的基本条件和基本要求就是基本功；有的同志认为图书馆特有的一套业务理论、知识和技能是基本功；有的同志认为图书馆特有的一套业务技能（或称方法）才是基本功；有的同志认为基本功必须是每一个干部天天所从事的工作技能等等。

第一种意见，首先对要不要提“基本功”这一概念，表示怀疑；而认为应该提一个图书馆员应具有那些基本修养、基本条件、有那些基本要求。具体说，就是做好图书馆工作所必须的修养、知识和技能，是做好工作的基本条件，是培养图书馆员的基本部分。要是“基本功”，就是这些，而着重点应该放在对干部的培养。因而他们认为不能把基本功与图书馆所特有的专业知识和技能完全等同起来，而要把一般所共有的基本条件在内，如：政治思想水平、服务精神、工作态度，科学文化知识水平，语文水平等等。

他们规定其内容为：（1）政治思想觉悟：要有一定的阶级觉悟、政策水平，巩固的专业思想。热心服务的精神，认真、负责、细致的工作作风等；（2）具有一定的图书馆学、目录学的基本理论、基本知识和技能；（3）要具有各种科学文化知识的—般常识，要求广，而不一定要求深，同时，还必须掌握各学科的基本图书和基本工具书；（4）要掌握—门到二门的外国语或古汉语。

在第一种意见中，刘国钧先生为基本功所规定的内容与上述意见稍有不同，他把（3）与（4）二

项不作为基本功的内容，并表明他在《图书馆》季刊1962年第2期《也谈谈图书馆工作者的基本功》一文中所提出的看法基本不变，仅把第五点中的（二）（即本国历史基本知识）、（三）（即本国文学史的基本知识）二项内容不作为基本功，而作为培养图书馆员的条件。同时他还强调说明该文第一点，即应当具有乐于服务的精神和善于服务的技能是最起码的基本功，认为这一点不仅仅是精神，而且还指技能，这种技能不是轻而易举的，而是要从实际工作中不断提炼出来的。

第二种意见认为图书馆员的基本功，应该是整个图书馆所必需的专业所特有的基本知识和技能总和，也就是图书馆学，目录学的基本理论，基本知识和技能。他们认为任何一个图书馆员都必须掌握其全部，不能缺少其中的任何一部分内容，因为图书馆工作是一个不可分割的，一环扣一环的整体。但他们不同意把凡是图书馆员不可缺少的条件都作为基本功的内容，不能把重要的、不可缺少的与基本功划—等号。因此，他们所规定的基本功内容不包括图书馆员的一般起码条件，如：科学文化知识，语文以及政治条件、工作作风等等。实际上他们所理解的基本功就是全部工作的业务训练。

第三种意见认为图书馆员应有共同的基本功，但它不是图书馆员的基本条件，基本修养的总和，也不是图书馆员全部工作的业务训练，而是从事图书馆工作的基本技能、也即是方法的训练，顾名思义“功”不应该包括理论和知识。这些同志认为，为了更深入的讨论基本功是什么，必须先弄清楚图书馆员的基本条件、基本要求和基本的业务修养是什么。这样就不致于把几者混为—谈，把凡是重要的、必需的东西都称为基本功。他们认为基本功内容是全部业务工作的一整套技能。

第四种意见的概念与第三种意见相同；但内容更为窄狭。他们认为，基本功应该是任何工作必须天天碰到的、经常借此进行工作的一种技能，所以

一切圖書館員的基本功，應該是共同要求的，凡是這一工作需要，而那一工作不需要的一些圖書館技能，不能算共同的基本功。持有這種意見的同志所規定的共同基本功為：（1）熟悉了解圖書的方法途徑——瀏覽圖書的方法，利用工具書的方法；（2）掌握分類法的體系和分書方法；（3）掌握圖書著錄的規則和目錄組織的方法。以上三點不論那一項工作都必須經常利用，至於像圖書採購方法，圖書借閱方法等是這些部門的工作技能，不是所有館員都要借此進行工作的。當然，其他館員對此應該有所掌握，但不是基本功。

第五種意見認為圖書館工作是一種社會文化工作，不同於技術、體育等方面，有沒有像它們那樣的基本功值得懷疑。他們並進一步指出，所有的圖書館員不可能找到共同的一致的基本功。理由是：近代圖書館各項工作性質很複雜，部門分工較細，有搞圖書採購的，有搞分類編目的，有搞閱覽流通的，有搞參考諮詢的，有搞藏書組織的等等；有專門整理書籍的，專門整理期刊報紙的，專門整理特種資料的；有專門整理中文的，專門整理俄文的，專門整理其他文字的等等，很難說，這一工作的基本功，正好也是其他工作的基本功。所以不能籠統地談一切圖書館員的基本功，而應該分別工作性質來談各自的基本功，這更有助於從事不同工作的圖書館員的基本功訓練。

二、熟悉圖書是不是圖書館員的基本功

大家認為，問題是出於如何理解：如果要求圖書館員去掌握成千上萬的各種書刊的知識內容，像讀者讀書那樣是不可能的。圖書館員要讀書，這是圖書館員終身借以不斷提高自己的科學文化知識的職業修養，是很重要的。但是圖書館員的任務不是自己做學問，而是為別人做學問提供圖書資料。近代圖書館的特征正是如此，為了讓讀者借閱圖書館的藏書，它要研究怎樣能迅速、及時、正確地向讀者提供圖書資料，千方百計地滿足讀者的需要，這主要靠最科學的方法來解決，不能靠館員自己的讀書來解決，這與古代的藏書樓是有顯著的不同。所以，圖書館員的熟悉圖書不能列作圖書館員的基本功。

如果理解熟悉圖書為掌握熟悉圖書的方法和工具，那就可定為圖書館員的基本功。有同志認為熟悉圖書應分先後二步，第一步是先掌握關鍵，第二步去開書中之寶，但這一步是另一問題，不屬館員的

基本功範圍。對於圖書館員來說，主要是第一步，這第一步應該算基本功。關鍵歸納起來有三方面：（1）瀏覽、著錄圖書的方法；（2）熟悉館藏圖書的方法；（3）利用圖書館的目錄工具和其他工具書。

三、圖書館員有沒有共同的和特殊的基本功之分

紀國祥、史永元二同志同意許多同志主張不提特殊基本功的意見，但他們認為應將他們在《什麼是圖書館員的基本功》一文中所舉特殊基本功的三個方面看作是對省、市以上公共圖書館、高等學校圖書館以及科學圖書館幹部的基本要求，而這些基本要求根據目前形勢來看，是迫不及待急需解決的問題。不能認為基本功問題解決了，就能做好圖書館工作。

（史永元整理）

南京圖書館座談

關於圖書館員“基本功”問題

不久前，南京圖書館大部分工作同志曾就基本功問題進行了兩次座談。會上大家發言踴躍，爭辯熱烈。茲將其中主要的意見，摘要報道如下：

什麼是圖書館員的基本功

（一）什麼是圖書館員的基本功？簡言之，就是“熟悉圖書”和“熟悉讀者”。圖書是開展圖書館工作的武器，這一功如果不到家，要發揮圖書館最大的作用為社會主義革命和社會主義建設服務，是難于想象的。而且“熟悉圖書”這樣提出，比之“快速瀏覽”或“瀏覽圖書的技能”要全面些；比之“掌握目錄學”或“使用一般工具書”要周到些。因為只有這樣，才能不限於熟悉圖書的方法、程度、範圍、科目等等。讀者是任何圖書館不可缺少的服務對象。如果不熟悉讀者，不了解他們的閱讀傾向、興趣、要求；不知道他們從事科學研究的主題，或生產上的關鍵問題，那末怎能推薦好書，指導閱讀；或提供線索，供應書刊資料恰好對上“口徑”呢？因此“熟悉圖書”和“熟悉讀者”既互相關聯，互相影響，同時也是基本功組成的兩個重要部分。

但以“熟悉圖書”和“熟悉讀者”作為基本功的內容，却有人提出不同的意見。其理由是：圖書浩如烟海，品種萬千，要一一熟悉，談何容易；讀者數量眾多，成份複雜要個個熟悉，也非易舉。何況要求館員“熟悉圖書”或“熟悉讀者”實際上是通過各種目錄或各種記載，最多是基本功的一部分，決不是基本功的總體。

(二)图书馆员的基本功是一个馆员必须具备的基本训练。简言之,就是一套有关图书馆科学管理的本领,其内容应包括图书馆工作的基本知识和基本技能。因此,思想觉悟、服务态度,不得列入基本功,因为这些在社会主义各行各业中都应有一定的要求;中外语文知识,文化科学素养,也不得列入基本功,因为这些东西也是每个服务于各行各业的人员所不可缺少的。至于基本功的作用,在于当你掌握了它,就能完成一定的任务,做好一定的工作,获得一定的成绩,而这些工作和成绩是合于一定的要求,达到一定的规格,并且是经得起检验的。

(三)图书馆员的基本功是指图书馆各项专业工作起碼的、主要的、基本的功夫。会计人员的工作、总务人员的工作,虽然也是图书馆的工作,但不是图书馆的专业工作。因此会计工作、总务工作在图书馆里来说,不属于基本功的范畴。至于“熟悉图书”、“熟悉读者”范围比较狭些,而图书馆科学管理的整套本领,又感得比较宽些。京剧演员的基本功,可以大别为唱、念、做、打四个方面,因此综合上面的看法,图书馆员的基本功也可大别为采、编、典、阅。请你闭起眼睛想一想,图书馆的专业工作,那一项能脱离这四个方面呢?在每一项中有它的基本知识和基本技能,而且四者不应专攻其一,必须全面照顾。

怎样练功?

关于这个问题,有下面几种说法:

(一)图书馆员的基本功,不能从学习得来,只能从实际工作中去锻炼。也就是说参加了实际工作以后,才能作为基本功锻炼的开始。因为“功”是要“炼”才能获得的,没有“炼”的机会,就不可成“功”。所谓“曲不离口,拳不离手”的精神正可应用到图书馆员基本功的锻炼上来。

(二)基本功可以通过系统的基本的训练而获得。系统的基本的训练,虽说不完全等于基本功,然而不能讲这种基本训练不是属于“练功”。否则,一切高等学校和专业学校的毕业生,都不能掌握各人所学的基本知识和基本技能来进行工作,势必各人要到了工作岗位后,才开始“练功”,然后才能做好工作。这样,所有专业教育或高等学校教育的设置,不是大大地浪费了吗?

(三)另一种意见认为“练功”,可以从两方面进行。一方面是通过实践,即先参加具体工作,而后

再“练功”。另一方面,通过系统学习,即先受专业教育,练好基本功,而后再去参加具体工作。这两种练法,并不矛盾,而是异途同归的。实际上,在我国我国各行各业中,正是如此。(筱鲁)

广东图书馆学会筹备小组 座谈讨论图书馆员“基本功”问题

广东图书馆学会筹备小组不久前组织了一次关于图书馆员基本功问题的大型座谈会。参加座谈的有广州市各系统图书馆四十多个单位的图书馆代表两百余人。各中心图书馆的领导同志和图书馆学专家都参加了座谈。

会上发言一般都是从基本功的概念和范围谈到它的具体内容,有比较一致的看法,也有分歧的意见。现将主要论点分述如下。

一、关于基本功的概念与范围问题

什么是图书馆员的基本功,从概念上说,大家的看法比较一致。认为图书馆员的基本功是指每一个图书馆工作者为了完成工作任务所必须掌握的基本知识和技能。但是有人对刘国钧先生所提“图书馆工作者的基本功就是图书馆学研究者的基本功,两者是一致的”论点提出不同意见。意见认为图书馆学研究者的基本功,要求应该高些,不能只是像刘国钧先生所说的是“搞好工作的起碼条件而已”。例如,刘国钧先生提出“应具有能够运用祖国文字来表达自己的思想,总结工作的能力。”这在图书馆学研究工作者应该是一个基本功,对图书馆员就不必这样要求。

对于图书馆员基本功的范围问题,意见比较分歧的是关于思想政治修养和文化科学知识应不应该包括基本功范围之内,大体上有三种意见:

第一种意见认为图书馆员的基本功应该包括思想政治修养和文化科学知识。他们的理由主要是:

(1) 图书馆是有阶级性的,不解决为谁服务问题,难以完成社会主义图书馆的任务,甚至会犯错误;(2) 图书馆是一个宣传教育阵地,没有一定的思想政治水平是难以胜任的;(3) 图书馆又是一个服务性行业,没有全心全意为读者服务的态度,乐于服务的精神,不树立专业思想,不可能勤学苦练,钻研业务;(4) 图书馆工作是文化教育工作之一,不具备一定的文化水平,也难以开展业务。所以在这一方面也必须继续不断的锻炼。

第二种意见认为图书馆员的基本功,不包括思

想政治修养,至于文化科学知识,对图书馆员的特定工作来说,应该是必要的,但不必以高中程度或初中程度那样的水平来要求,而是要求掌握各门学科的基础知识。他们的理由主要是:(1)思想政治方面,是各行各业的干部所应具备的共同性的基本条件,当然也是图书馆员所应首先具备的基本条件,而基本功与基本条件虽是互相关联,但又是有所区别的。(2)图书馆员的基本功是指按图书馆这一特定任务,进行工作时在知识技能方面应该练出的功夫。思想政治修养是一个先决条件,但不属基本功的范围。有人还提到谈基本功的范围,应该考虑四个区别:(1)基本功和基本条件与基本要求有所区别。(2)基本功与非基本功应有区别。属于提高的基本功应该不属于基本功。(3)基本与全部应有区别,基本功不是全部的业务修养。(4)图书馆员的基本功与非图书馆员的基本功应有区别。

第三种意见和第二种意见大致相同,主要是认为思想政治修养和文化科学知识都是基本条件,而图书馆员的基本功,应以业务修养方面为限。

关于基本功的共同性与特殊性问题,也有两种不同意见:

第一种意见认为图书馆员的基本功是指每一个图书馆员都应掌握的基本知识和基本技能的各个方面,各类型图书馆和担任各种工作的图书馆员,只是在程度深浅上,可以根据具体情况,对各个方面的要求有所不同,而没有特殊的基本功。

第二种意见认为图书馆员的基本功应该有共同性也有特殊性。他们认为由于图书馆的类型不同及各人所担任的工作性质不同,因而在基本功的范围上也有所不同,例如:在藏有外文书和古旧图书的大型图书馆和专业性图书馆,掌握外文和古汉语则是他们馆员的特殊基本功。担任专科阅览室参考咨询工作的,有关学科的知识 and 专科目录学知识也应是他们的特殊基本功。

此外,有人提出既然称为基本功,应该有一定的尺度来衡量,不能只规定业务修养的几个方面。而要谈尺度,只能在同一服务对象和同一任务的图书馆员,才有可能提共同的基本功。对所有图书馆员规定一个笼统的共同的基本功,尺度很难定,因而是不可可能的。

二、关于基本功的具体内容问题

1. 关于图书馆学的基本理论问题。在纪国祥、

史永元的文章中认为图书馆学理论不算基本功。顾家杰的文章中也未列入具体内容之内。到会的人大多数认为掌握图书馆学的基本理论,应该是基本功内容之一。因为理论是指导实践的。图书馆员必须掌握社会主义图书馆学的理论基础,党对图书馆事业的方针政策,图书馆事业的发展规律,基本经验以及各项业务工作的基本原则等,这样才能正确地指导我们工作,明确工作的方向,免得走弯路。

2. 关于熟悉图书问题。熟悉图书是不是基本功,有几种不同的看法。有人认为熟悉图书应该是图书馆员基本功之一,因为图书馆的工作是通过图书这一个工具来进行的,对自己的工具——图书不熟悉,怎能开展业务。但他们指出,认为图书馆员的基本功就是熟悉图书,也是不全面的。他们认为熟悉图书只能是基本功内容之一,而不是全部。而且所谓熟悉图书要有一定的限度,它的要求是掌握馆藏,了解图书出版情况,懂得各种学科中有那些优秀的或代表性的著作。另有人认为熟悉图书只能算是基本要求,如果说基本功只能是指掌握熟悉图书的方法与手段。还有人认为图书馆员熟悉图书确很重要,但是笼统的提出熟悉图书,题目太大,难以办到,应该把它具体化。因而他们主张把掌握目录学知识和图书史知识作为基本功,认为这是熟悉图书的手段。

3. 关于语文知识问题:语文知识要不要列入基本功,也有不同意见。有人认为要求每个图书馆员懂一两门外国语和古汉语是不现实的,而且也是不必要的。他们认为即使是大型图书馆和专业图书馆,也不一定要求人人如此,这些只是承担有关外文书和古旧图书整理任务的人所必须掌握的基本功。有人认为从图书馆事业的发展上看,学会古汉语和懂一两门外语的是必要的,只是程度深浅上可以有所不同。

此外,对于基本功的知识技能方面应以何者为主,也有些不同的看法,有人认为分类编目知识是主要的;另有人认为首先是熟悉图书,然后是业务技能。

图书馆学专家,中山大学图书馆副馆长何多源先生最后作了发言。何多源先生认为谈图书馆员的基本功,应该从社会主义图书馆的性质和任务上考虑,因而他提出图书馆员基本功应该包括以下四个方面:(1)目录学基本知识;(2)中国图书史知识;(3)图书馆学基本理论与基本技术;(4)马列主义基本知识。
(金敏甫整理)